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關西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關鎮民字第1123201214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新竹縣關西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(附表三)「新竹縣關西鎮禮廳及靈堂使用收費標準表」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新竹縣關西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決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新竹縣關西鎮公所
- 二、公告修正「新竹縣關西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(附表三)「新竹縣關西鎮禮廳及靈堂使用收費標準表」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施行。

鎮長陳光彩 出國

秘書黃淑容 代行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關西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關鎮民字第1123201216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新竹縣關西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(附表三)「新竹縣關西鎮禮廳及靈堂使用收費標準表」。

附修正「新竹縣關西鎮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全部條文。

鎮長 陳光彩 出國
秘書 黃淑容 代行